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五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

地點：新北市土城區民生街9號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出席股數：親自出席股東股數 52,696,025 股，委託出席股數 1,060,840 股，合計出席股數計 53,756,865 股(含以電子行使表決權股東 8,982,577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0,911,557 股之 53.27%。

出席董事：李永川董事長、鄭桂蕙獨立董事

列席：李文德總經理、張肇文會計師、劉偉立律師、財會主管陳世和

主席：李董事長永川



記錄：鄭慈瑩
公司治理主管：陳世和



壹、宣佈開會：報告出席代表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依法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 一、114 年度營業狀況報告(請參閱附錄一)。
 -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 114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請參閱附錄二)。
 - 三、11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 四、114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 以上各報告案均洽悉。

本次報告事項均無股東提問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說明：(一) 本公司 114 年度決算表冊(含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寇惠植會計師及張肇文會計師查核完竣，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依公司法規定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

(二)檢附 114 年度決算表冊，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錄一。財務報表請參閱附錄三。

(三)謹提請 承認。

股東提問：無

公司回覆：無

決 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53,756,865 權，贊成 53,114,235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8,375,156 權)；反對 104,131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04,131 權)；無效權數：0 權；棄權與未投票權數：538,499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503,290 權)。贊成權數佔表決時之總表決權數 98.80%，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

說 明：(一) 本次盈餘分派係分派 114 年度可分配盈餘，盈餘分配表擬具如下：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498,693,127
加：本年度稅後純益	121,123,684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2,214,828)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0	
加：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列入保留盈餘	1,024,593	
可供分配盈餘		608,626,576
減：(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新台幣 1 元)	100,911,557	
期末未分配盈餘		507,715,019

註：本公司此次盈餘分派，優先分配 114 年度稅後盈餘。

(二) 謹提請 承認

股東提問：無

公司回覆：無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止 53,756,865 權，贊成 53,155,24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8,416,167 權)；反對 104,120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04,120 權)；無效權數：0 權；棄權與未投票權數：497,499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62,290 權)。贊成權數佔表決時之總表決權數 98.88%，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 修訂「公司章程」案

說明：(一) 擬修訂董事酬勞提撥上限，將現行由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及基層員工酬勞前之利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修訂為「不高於百分之五」，以因應公司治理趨勢、董事職責日益加重及市場通常水準之變動需求。惟實際提撥比例仍由董事會依公司年度營運成果、獲利情形及相關規定決議之。

(二)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錄四。

(三) 本案係屬董事酬勞制度之整體性規範，適用對象為全體董事。

(四) 敬請討論公決。

股東提問：無

公司回覆：無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53,756,865 權，贊成 53,192,51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8,453,434 權)；反對 106,757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06,757 權)；無效權數：0 權；棄權與未投票權數：457,595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22,386 權)。贊成權數佔表決時之總表決權數 98.95%，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說明：(一)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5 年 2 月 13 日金管證交字第 1150331020 號函，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錄五。

(二) 敬請討論公決。

股東提問：無

公司回覆：無

決 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53,756,865 權，贊成 53,192,190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8,453,111 權)；反對 107,400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07,400 權)；無效權數：0 權；棄權與未投票權數：457,275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22,066 權)。贊成權數佔表決時之總表決權數 98.94%，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陸、臨時動議：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股東提出臨時動議。

柒、散會：同日上午 9 時 28 分

附錄【一】114 年度營業狀況報告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

民國 114 年度經營條件受外部環境影響頗大，包括美國關稅調整、台幣匯率變化、中國經濟不振等。面對市場環境之變動，本公司持續推動組織及運營優化，以降低營運成本、提升運作效率、優化內部管理，強化整體營運體質及風險應對能力。各業務單位亦在既有基礎上，積極嘗試不同營運策略與商業模式，並著重新客戶開發，相關成果逐步顯現在年度營運表現上，故公司在民國 114 年仍交出穩健的成績。

民國 114 年本公司合併營收為 24.04 億元，較 113 年增加 1%。毛利率達 46%，較 113 年提升 1%，主要受惠於產品銷售組合優化。營業費用為 9.53 億元，較 113 年略增 1%，係因營運調整所產生之一次性費用增加。歸屬母公司之稅後淨利為 1.21 億元，較 113 年度增加 5%，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1.20 元。

在產品研發方面，本公司持續推進壓瘡預防領域及面罩產品各系列之優化與精進，並透過市場需求分析及使用者回饋，持續進行技術與設計之提升，以優化產品功能及使用舒適性。其中，Procure Auto Link G3 智慧 IoT 全時壓傷照護減壓氣墊床系統榮獲第 34 屆台灣精品獎之肯定，相關產品已於澳洲醫療院所導入使用，於臨床照護及病患減壓管理方面逐步展現應用效益。本公司亦推出 Crossover 系列產品之第一款 Crossover Nio，該產品採用泡棉與氣囊結合之複合式減壓床墊（Hybrid Mattress）設計，並導入數位化控制技術，有助於提升臨床使用彈性及照護適用性。另於 2025 年透過泰國與台灣之展會與研討會，持續推廣複合式減壓設計概念，逐步深化創新產品之臨床應用基礎。

展望民國 115 年，公司將持續聚焦於病患康復旅程(PRC, Patient Recovery Care)領域，以病患復原照護所需為中心，結合壓瘡預防(PAC)、行動輔具(Mobility)、病人移位機(Hoist)、間歇性氣體加壓循環器(IPC)等產品，提供完整解決方案，並著重在高階氣墊床銷售、新通路策略夥伴開拓。同時，積極開發智慧減壓氣墊床與遠端數位管理平台，提升產品與服務品質，並藉由供應鏈的整合及內部流程的數位優化，提升營運效率。

最後要感謝所有同仁的努力與付出，更要感謝股東、客戶、供應商等利害關係人持續的支持與勉勵。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錄【二】審計委員會審查 114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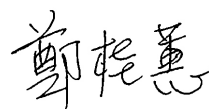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五年股東常會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三 月 十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雅博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雅博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雅博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雅博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認列；收入認列相關資訊之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雅博集團營業之收入包含傷口照護、呼吸治療、福祉器材及醫療電子產品等醫療器材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收入，由於收入認列之時點受到與客戶約定之交易條件所影響，致使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之收入可能有未被記錄正確之時點之風險，因此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為本會計師執行雅博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的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對瞭解主要收入型態、合約規範及交易條件；檢查主要銷售對象銷售合約、評估內部控制有關出貨作業及收入認列作業流程之控管方式；選定雅博集團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出貨，核對相關佐證文件，以評估銷貨收入是否認列於財務報表之適當會計期間。

二、存貨之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之評價；存貨之相關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雅博集團之存貨價值係於財務報告日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因雅博集團之產品係針對顧客需求所設計，附加價值較高，因此產生存貨跌價損失之可能性甚低；惟因部分產品具客製化之特性，若產品品質未達顧客標準，將導致產品無法如期銷售，因此產生存貨呆滯之風險較高。由於存貨呆滯損失需針對存貨種類及呆滯天數之不同予以個別評估，其提列比例涉及管理階層主觀之判斷，因此存貨之評價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存貨跌價及呆滯提列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評估存貨庫齡歸屬期間之正確性，並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評估存貨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及是否已按既訂之會計政策；考量以往提列備抵存貨呆滯之情形，並依該資訊為基準與實際報廢損失比較，以分析其合理性，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備抵之揭露是否允當。

三、商譽之減損評估

有關商譽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商譽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商譽之減損評估；商譽之相關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無形資產。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轉投資以擴增行銷據點及增加產品線，產生相關之合併商譽。因以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估計商譽可回收金額具高度不確定性，本會計師於查核過程特別注意該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採用之假設、估計及判斷是否適當。因此商譽是否具減損疑慮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減損模型所使用假設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及折現率，比對歷史績效與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將折現率與外部相關資料做比較，以進行商譽之減損測試。

其他事項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雅博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雅博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雅博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雅博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雅博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雅博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雅博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寇惠振



會計師：

張肇文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6739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40131922號
民國 一 一 五 年 三 月 十 日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12.31		113.12.31		負債及權益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十八))	\$ 784,615	25	666,440	2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十八))
113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十八)及八)	53,956	2	131,327	4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十八))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十五)及(十八))	7,751	-	9,475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八))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十五)、(十八)及(十九))	381,636	12	362,321	12	220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附註六(十八)及七)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十五)、(十八)及七)	5,274	-	10,05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0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附註六(四)、(十八)及七)	7,666	-	16,661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八))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424,300	13	415,798	1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含關係人)(附註七)
1410	預付款項	31,751	1	31,421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十八))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136	-	669	-	流動負債合計	
流動資產合計		1,698,085	53	1,644,169	52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八))	17,651	1	20,482	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十八))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446	-	1,621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714,069	23	716,220	2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八))
1755	使用權資產	31,975	1	46,124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663,158	21	657,563	21	非流動負債合計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37,043	1	37,016	1	負債總計	
1920	存出保證金	11,703	-	11,403	-	31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三))：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3,781	-	2,512	-	3200	股本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79	-	770	-	資本公積	
非流動資產合計		1,480,605	47	1,493,711	4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50	未分配盈餘
						3400	保留盈餘小計
						其他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權益小計	
						36XX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五)及七)	\$ 2,404,332	100	2,386,65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十一)及(十六))	1,300,735	54	1,311,804	55
營業毛利	1,103,597	46	1,074,850	4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一)、(十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94,424	17	389,805	16
6200 管理費用	396,412	17	375,072	1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3,690	6	163,526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241	-	14,738	1
營業費用合計	952,767	40	943,141	40
6900 營業淨利	150,830	6	131,709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六)、(十七)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6,492	-	9,259	-
7010 其他收入	254	-	36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4,490	1	20,644	1
7050 財務成本	(14,446)	-	(12,971)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128)	-	(1,16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662	1	16,135	1
稅前淨利	166,492	7	147,844	6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44,675	2	32,193	1
本期淨利	121,817	5	115,651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一)、(十二)及(十三))：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281	-	3,12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831)	-	(638)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57	-	624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807)	-	1,86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7,391	3	45,899	2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67,391	3	45,899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5,584	3	47,759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7,401	8	163,410	7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21,124	5	115,239	5
8620 非控制權益	693	-	412	-
	\$ 121,817	5	115,651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92,749	8	162,649	7
8720 非控制權益	(5,348)	-	761	-
	\$ 187,401	8	163,410	7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 1.20		1.1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 1.19		1.1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永川



經理人：李文德



會計主管：陳世和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民國一〇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其他權益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合計	合計			
\$ 1,009,116	345,635	311,210	252,634	569,448	1,133,292	-	-	11,013	(152,063)	2,335,980	4,889	2,340,869
本期淨利	-	-	-	-	115,239	-	-	-	-	115,239	412	115,65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98	45,550	(638)	(638)	44,912	47,410	349	47,7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7,737	45,550	(638)	(638)	44,912	162,649	761	163,41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5,260	-	(15,260)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0,729)	-	-	-	-	(80,729)	-	(80,729)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股東逾期未領取之股利	-	101	-	-	-	-	-	-	-	101	-	101
民國一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09,116	345,736	326,470	252,634	591,196	(117,526)	10,375	10,375	(107,151)	2,418,001	5,650	2,423,651
本期淨利	-	-	-	-	121,124	-	-	-	-	121,124	693	121,81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24	73,432	(2,831)	(2,831)	70,601	71,625	(6,041)	65,58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2,148	73,432	(2,831)	(2,831)	70,601	192,749	(5,348)	187,40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774	-	(11,774)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0,729)	-	-	-	-	(80,729)	-	(80,729)
民國一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009,116	345,736	338,244	252,634	620,841	(44,094)	7,544	7,544	(36,550)	2,530,021	302	2,530,323



董事長：李永川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李文德



會計主管：陳世和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66,492	147,84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4,623	75,975
攤銷費用	19,156	19,23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241	14,738
利息費用	14,446	12,971
利息收入	(6,492)	(9,259)
股利收入	(39)	(3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128	1,16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92	8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42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21,655	115,6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1,724	9,188
應收帳款	(27,981)	94,779
應收帳款－關係人	4,783	(10,057)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8,723	11,452
存貨	(8,502)	4,491
預付款項	(485)	(8,102)
其他流動資產	(467)	13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	(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2,214)	101,880
應付票據	(34)	(3)
應付帳款	(15,965)	(44,668)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4,875	(16,788)
其他流動負債(含關係人)	(12,853)	5,642
淨確定福利負債	(245)	(752)
其他非流動負債	(1,553)	(33,7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5,775)	(90,30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7,989)	11,576
調整項目合計	83,666	127,26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永川



經理人：李文德



會計主管：陳世和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 250,158	275,113
收取之利息	6,567	9,331
收取之股利	39	34
支付之利息	(14,053)	(13,482)
支付之所得稅	(35,259)	(57,76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7,452	213,23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40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7,371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047)	(56,90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21	1,73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00)	2,877
取得無形資產	(5,722)	(3,825)
處分無形資產	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6,327	(61,52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620,823	575,185
償還短期借款	(661,979)	(616,308)
償還長期借款	(19,973)	(10,756)
租賃本金償還	(22,555)	(20,479)
發放現金股利	(80,729)	(80,729)
股東逾期未領取之股利	-	10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4,413)	(152,98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8,809	19,34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18,175	18,06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66,440	648,37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84,615	666,44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永川



經理人：李文德



會計主管：陳世和



會計師查核報告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雅博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雅博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雅博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認列；收入認列相關資訊之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營業之收入包含傷口照護、呼吸治療、福祉器材及醫療電子產品等醫療器材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收入，由於收入認列之時點受到與客戶約定之交易條件所影響，致使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之收入可能有未被記錄正確時點之風險。因此，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為本會計師執行雅博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的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對瞭解主要收入型態、合約規範及交易條件；檢查主要銷售對象銷售合約、評估內部控制有關出貨作業及收入認列作業流程之控管方式；選定雅博股份有限公司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出貨，核對相關佐證文件，以評估銷貨收入是否認列於財務報表之適當會計期間。

二、存貨之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之評價；存貨之相關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價值係於財務報告日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因雅博股份有限公司之產品係針對顧客需求所設計，附加價值較高，因此產生存貨跌價損失之可能性甚低；惟因部分產品具客製化之特性，若產品品質未達顧客標準，將導致產品無法如期銷售，因此產生存貨呆滯之風險較高。由於存貨呆滯損失需針對存貨種類及呆滯天數之不同予以個別評估，其提列比例涉及管理階層主觀之判斷，因此存貨之評價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存貨跌價及呆滯提列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評估存貨庫齡歸屬期間之正確性，並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評估存貨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及是否已按既訂之會計政策，考量以往提列備抵存貨呆滯之情形，並依該資訊為基準與實際報廢損失比較，以分析其合理性，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備抵之揭露是否允當。

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損評估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損評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相關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轉投資以擴增行銷據點及增加產品線，因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集團之重要投資之帳面金額係屬重大，且以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估計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具高度不確定性，本會計師於查核過程特別注意該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採用之假設、估計及判斷是否適當。因此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是否具減損疑慮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減損模型所使用假設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及折現率，比對歷史績效與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將折現率與外部相關資料做比較，以進行採權益法之投資之減損測試。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雅博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雅博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雅博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雅博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雅博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雅博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雅博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 侯 建 業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寇惠振
張肇文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6739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40131922號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三 月 十 日



雅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永川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12.31		113.12.31		負債及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十六))	\$ 100,814	4	47,031	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及(十六))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十三)及(十六))	66,374	2	117,847	4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六))
1181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二)、(十三)、(十六)及七)	153,406	6	166,451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十六)及七)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及(十六))	2,852	-	4,517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六))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十六)及七)	1,279	-	1,828	-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六(十六)及七)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50,504	2	45,790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410	預付款項	7,820	-	11,89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六))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30	-	469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七)
流動資產合計		383,879	14	395,824	14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17,651	1	20,482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955,268	69	1,881,443	68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423,285	15	411,325	15	非流動負債合計	
1755	使用權資產	1,093	-	1,606	-	負債總計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8,893	-	3,864	-	權益(附註六(十一))：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	30,431	1	29,200	2	3100	股本
1920	存出保證金	137	-	137	-	3200	資本公積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九))	3,781	-	2,512	-	保留盈餘：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58	-	757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非流動資產合計		2,441,297	86	2,351,326	8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九))
						3400	保留盈餘小計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資產總計		\$ 2,825,176	100	2,747,150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永川



會計主管：陳世和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三)及七)	\$ 956,770	100	925,24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六)、(七)、(九)、(十四)及七)	615,944	64	591,064	64
營業毛利	340,826	36	334,185	36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65,841)	(7)	(69,217)	(7)
5920 加：已實現銷貨損益	69,217	7	58,791	6
營業毛利淨額	344,202	36	323,759	3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六)、(七)、(九)、(十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74,425	8	86,312	10
6200 管理費用	117,977	12	94,518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1,066	13	121,221	1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524	1	11,929	1
營業費用合計	321,992	34	313,980	34
6900 營業淨利	22,210	2	9,779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五)、(十五)及七)：				
7010 利息收入	2,081	-	5,223	-
7130 其他收入	4,781	1	4,46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908	2	34,293	4
7050 財務成本	(6,751)	(1)	(8,613)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87,939	9	71,773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2,958	11	107,137	11
稅前淨利	125,168	13	116,916	12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	4,044	-	1,677	-
本期淨利	121,124	13	115,239	1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九)、(十)及(十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281	-	3,12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831)	-	(638)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57	-	624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807)	-	1,86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3,432	7	45,550	5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3,432	7	45,550	5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71,625	7	47,410	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2,749	20	\$ 162,649	17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二))	\$ 1.20		\$ 1.1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二))	\$ 1.19		\$ 1.14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永川



經理人：李文德



會計主管：陳世和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其他權益項目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09,116	345,736	311,210	252,634	569,448	1,133,292		(163,076)	11,013	(152,063)	2,335,980
本期淨利	-	-	-	-	115,239	115,239		-	-	-	115,23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98	2,498		45,550	(638)	44,912	47,4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7,737	117,737		45,550	(638)	44,912	162,64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5,260	-	(15,260)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0,729)	(80,729)		-	-	-	(80,729)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股東逾期未領取之股利	-	101	-	-	-	-		-	-	-	101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009,116	345,736	326,470	252,634	591,196	1,170,300		(117,526)	10,375	(107,151)	2,418,001
本期淨利	-	-	-	-	121,124	121,124		-	-	-	121,12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24	1,024		73,432	(2,831)	70,601	71,62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2,148	122,148		73,432	(2,831)	70,601	192,74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774	-	(11,774)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0,729)	(80,729)		-	-	-	(80,729)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009,116	345,736	338,244	252,634	620,841	1,211,719		(44,094)	7,544	(36,550)	2,530,021



董事長：李永川

經理人：李文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陳世和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25,168	116,91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1,747	19,339
攤銷費用	1,378	1,88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524	11,929
利息費用	6,751	8,613
利息收入	(2,081)	(5,223)
股利收入	(39)	(3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87,939)	(71,773)
處分投資損失	37	-
未實現銷貨利益	65,841	69,217
已實現銷貨利益	(69,217)	(58,791)
已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767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出費用數	-	42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4,231)	(24,7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	10,526
應收帳款	42,949	29,58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045	30,936
其他應收款	1,665	(1,03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49	20,004
存貨	(4,714)	7,145
預付款項(含關係人)	4,071	(4,811)
其他流動資產	(361)	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	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7,203	92,353
應付帳款	8,050	(22,519)
應付帳款－關係人	(529)	16,274
其他應付款	4,059	(21,70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41)	(902)
其他流動負債	(14,120)	9,264
淨確定福利負債	(245)	(752)
遞延貸項	(32)	(3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258)	(20,3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3,945	71,978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永川



經理人：李文德



會計主管：陳世和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 124,882	164,095
收取之利息	2,081	5,223
收取之股利	39	34
支付之利息	(6,358)	(9,124)
支付之所得稅	(5,993)	(25,61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4,651	134,61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2,156)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74	-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2,273	-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60,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960)	(45,624)
存出保證金減少	-	3,000
取得無形資產	(565)	-
收取之股利	27,303	24,00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0,625	(30,77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620,823	575,185
償還短期借款	(654,807)	(616,308)
租賃本金償還	(580)	(542)
發放現金股利	(80,729)	(80,729)
股東逾期未領取之股利	-	10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5,293)	(122,29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800	1,23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3,783	(17,21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031	64,24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0,814	47,031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永川



經理人：李文德



會計主管：陳世和



附錄【四】「公司章程」條文修正對照表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說明
第二十條之二：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一定條件之控制及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u>五</u>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二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由董事會決議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一定條件之控制及從屬公司之基層員工，惟公司有累積虧損時，應先彌補虧損，再就其餘額計算之。	第二十條之二：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一定條件之控制及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u>二</u>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二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由董事會決議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一定條件之控制及從屬公司之基層員工，惟公司有累積虧損時，應先彌補虧損，再就其餘額計算之。	考量公司治理趨勢、董事職責日益加重及市場通常水準，擬將董事酬勞提撥上限由不高於百分之二修訂為不高於百分之五。
第廿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九年三月十日。 ， 第三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u>第三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u>	第廿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九年三月十日。 ， 第三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增列修定日期

附錄【五】「股東會議事規則」條文修正對照表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說明
第三條 …以上略。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u>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等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u> …以下略。	第三條 …以上略。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u>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但本公司於最近會計年度終了日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或最近會計年度召開股東常會其股東名簿記載之外資及陸資持股比率合計達百分之三十以上者，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完成前開電子檔案之傳送。</u> 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以下略。	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議事手冊應行記載及遵行事項辦法」第六條修正第四項，擴大應於股東常會三十日前揭露議事手冊等相關資訊之適用範圍至全體上市上櫃公司。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說明
第十三條 …以上略。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u>股東會有董事選舉議案且候選人人數超過應選席次、有董事解任議案、或有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三百十六條、企業併購法第十八條、第二十七條、第二十九條、第三十五條所定之議案，宜由主席指定律師、會計師或公證人為監票人。</u> <u>主席依前項所指定之人，不能為負責投票程序相關事務者，亦不得為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經理人或受僱人。</u> <u>監票人應監督投票、計票過程，並於選舉結果統計表簽名。</u> <u>如依第八項指定監票人，股東會議事錄應載明監票人之姓名及職稱。</u> 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紀錄。 …以下略。	第十三條 …以上略。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紀錄。 …以下略。	一、股東會有董事選舉議案且候選人人數超過應選席次、有董事解任議案、或有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三百十六條、企業併購法第十八條、第二十七條、第二十九條、第三十五條所定之議案，宜由主席指定律師、會計師或公證人為監票人。 二、參考馬來西亞上市規則，新增第九項規定，主席依第八項選任之監票人，除應具備專業外，亦應具有獨立性，以避免爭議。而在獨立性之判斷上，擔任監票人不得參與該次股東會投票程序相關事務，亦不得為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經理人或受僱人。 三、明確一般監票人及獨立監票人之負責工作，係在股東會召開會場監督投票、計票過程，並在選舉結果統計表上簽名，以示負責，乃增訂第十項。 四、參考新加坡及香港上市規則，股東會議事錄中應載明監票人姓名，以提升透明度，故增訂第十一項，要求第八項獨立監票人應於議事錄載明姓名及職稱。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說明
第二十四條 本規則訂定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六日。 本規則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十一年六月二十日。 <u>本規則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十五年六月二十五日。</u>	第二十四條 本規則訂定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六日。 本規則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十一年六月二十日。	增列修定日期